

证券代码：838409

证券简称：安洁士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## 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2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16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阮安源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安洁士环保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安洁士环保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

制了《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半年报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蔡建坤先生为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董事唐述山先生因个人原因拟辞去董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选举总经理蔡建坤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期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选举蔡建坤先生为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》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8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《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

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7 日